

关于确定成交人的函

北京诚佳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：

根据 2020 年 8 月 4 日 10 时 30 分（北京时间）防城港市防城区大垌镇那德村那中坡组道路硬化工程（FCZC2020-C2-30001-CJXG）竞争性磋商采购（采用综合评估法）的评标评审结果，经讨论，我单位同意磋商小组的推荐意见，确定成交人如下：

推荐排序	成交候选人名称	投标报价（元）	确定项目结果	理由依据
1	广西宜之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玖拾陆万捌仟肆佰玖拾伍元整 (¥968,495.00)	成交人	综合得分最高
2	广西大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玖拾陆万捌仟捌佰柒拾伍元整 (¥968,875.00)	落标人	综合得分排名第二
3	广西佳宝路桥工程有限公司	玖拾陆万玖仟叁佰陆拾捌元整 (¥969,368.00)	落标人	综合得分排名第三

请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，并向落标人致谢。

防城港市防城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0 年 8 月 5 日

